

雷州市统计局

雷州市统计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3 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法治工作与统计工作相结合，坚持法治宣传与法治实践相结合，使法治思维、法治意识贯穿统计工作始终，真正做到依法统计、依法治统。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强化领导责任，为法治建设提供组织保障

强化组织领导，不断加大投入，健全制度建设，确保“三到位”。一是确保责任到位。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副局长为副组长、法规制度股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股室配合抓的工作局面。二是确保经费落实到位。将法治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确保普法和法治建设经费的落实。三是确保职能发挥到位。结合工作实际，将依法治统工作作为法治政府建设的重点工作，纳入我局重要议事日程，与统计工作任务一道分解落实到分管领导、责任股室和具体人员，并加强检查督促，把法治建设工作贯穿于统计业务工作的全过程，做到法治建设和统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同提高。

二、强化法治意识，全面推进法治建设工作

一是我局通过召开局党组会、党组理论中心组会、全体干部职工会议等形式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及中央关于统计工作的《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等重要文件精神，学习《统计法》等法律法规。我局将学习统计法律法规列为党组会议“第二议题”，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学法的表率作用，每季度召开统计法律法规专题学习会，并提请将统计法律法规纳入本级党校领导干部教育培训的必修课，做到学法常态化，进一步增强领导干部依法行政、依法办事意识，提高政府统计工作公信力和执行力。

二是将学习统计法律法规列为培训会“第一议题”，利用专业培训会召集各镇（街）、国有农场（公司）和企业统计工作人员专题学习《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广东省统计条例》等，加深统计有关工作人员对统计法律法规的理解，做到依法统计。

三是提请市委市政府认真组织学习统计法律法规。2023年雷州市政府召开第十七届48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广东省统计局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精神。7月14日，中共雷州市委召开第68

次常委会（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广东省统计局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精神。

四是深入开展统计造假屡禁难绝专项治理行动。为保证雷州市统计造假屡禁难绝专项治理行动的顺利实施，3月23日，雷州市统计局召开全市统计造假屡禁难绝专项治理行动动员部署会，传达学习国家、省和湛江市统计局专项治理精神，对全市专项治理行动进行动员部署。3月29日，雷州市委书记吴松江对市统计局报送的《中共雷州市统计局关于开展统计造假屡禁难绝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情况的报告》作出批示。我局迅速按批示要求成立雷州市统计造假屡禁难绝专项治理行动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关于成立雷州市统计造假屡禁难绝专项治理行动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雷统字〔2023〕10号），落实相关单位工作责任。同时结合实际，制定并严格落实《雷州市关于统计造假屡禁难绝自查自纠工作方案》（雷统字〔2023〕12号），层层压实责任，明确工作时限要求，稳步推进专项治理行动。经查，我市不存在当地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以“调度”之名行干预之实，不存在统计部门参与甚至主导干预企业独立报送统计数据，不存在将统计局作为完成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责任单位；统计执法过程规范；入库单位（投资项目）行业（类别）划分正确，不存在虚增规模、重复报送、违规打捆等情况；退库单位均达到退库标准，不存在通过非正常调减数据或瞒报数据以虚假退库等情况。截止11月

1 日，各统计专业共核查 190 家企业（项目），针对核查发现的问题，及时要求企业予以修正。截止 11 月 1 日，我局已对 18 家企业进行统计执法检查，均未发现统计违法行为。

五是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加强法治建设宣传教育工作。我局积极开展“统计业务送学到基层”活动，进企业宣传统计法律法规，向各镇（街）、企业统计人员发放《统计法律法规资料选编》，并将学习统计法律法规列为各类专业统计培训班必修课程，做到先学法后培训，使基层统计人员牢记统计底线的“26 个不得”，进一步加强依法统计意识，自觉抵制各类统计工作干扰，坚决维护统计权威。9 月 20 日，我局开展了以“经济大普查 数说新时代”为主题的第十四届统计开放日活动，宣传内容主要有统计调查对象的权利和义务、统计调查对象的“2 个不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11 个不得”、统计失信联合惩戒措施和实施方式、五经普的重大意义、普查内容、普查方式、普查特点等，通过以案释法、以图释义等形式，图文并茂而通俗易懂地宣传统计法律法规和五经普，有效地加深了广大市民群众对统计法律法规和五经普的了解和认知。

三、下一步工作思路

一是加强统计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将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要求落实到统计工作的全过程。坚持常态化学习，强化统计干部守法意识，持续推动将统计法律法规纳入市委常委会会议、市

政府常务会议、党校干部培训班的学习内容；多维度宣传统计法律法规，充分利用宪法日、“9.20 统计开放日”和“12.8”《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创新宣传方式方法，积极开展“统计法律六进”活动，利用融媒体、微信、宣传栏、横幅等载体推进普法宣传力度，广泛普及依法统计基本理念。

二是提升政府统计信息公开时效性，提高政府公信力。发挥政府门户网等网站的作用，推进统计部门公共服务信息化、阳光化、透明化。

三是加强统计执法监督力度。大力推进我市统计法治建设，开展全市统计执法人员集中培训，提升统计执法人员的能力和水平。进一步完善“双随机”检查制度，注重结果运用，该纳入诚信平台的纳入、该曝光的曝光、该惩戒的坚决惩戒，提高统计法治的震慑力。



